

##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7月22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8年7月21日至7月22日。（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7月2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7月21日下午15:00至7月22日下午15:00。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4399号 公司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董增平先生。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合计38人，代表股份101,498,53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36.94%。

####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合计8人，代表股份101,190,339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36.82%。

#### 3、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合计30人，代表股份308,19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0.1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孙亦涛律师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2008年7月28日起至2009年1月27日止，预计可以减少财务费用710万元左右（按基准贷款利率7.47%测算）。公司将于2008年7月27日前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归还前次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承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用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帐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该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01,483,53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852%；反对票15,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14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的议案》

该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01,458,36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604%；反对票15,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148%；弃权25,1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16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248%。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 1、经到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3、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二日